

证券代码：301032

证券简称：新柴股份

公告编号：2024-16

浙江新柴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新柴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4年5月24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于2024年5月17日以通讯等方式向公司全体监事发出。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梁仲庆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梁仲庆先生主持，与会监事经充分审议，以举手表决方式，形成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是确保公司正常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业务的正常开展，能够有效提高闲置自有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符合公司发展的需要。因此，监事会同意该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三、备查文件

- 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浙江新柴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5月24日